



创造上帝的人

马歌今 著

春风文艺出版社

7.7
7

创造上帝的人

马歌今著

春风文艺出版社出版
(沈阳市南京街6段1里2号)

辽宁省新华书店发行
营口日报印刷厂印刷

字数:165,000 开本:787×1092¹/32印张:7 1/2
1986年5月第1版 1986年5月第1次印刷
印数:1~5,000

责任编辑: 马兆政 封面设计: 高遇昕

统一书号: 10158·1031 定价: 1.15元

内 容 提 要

这是一部中短篇小说集，选收作者近年来创作的九篇作品。小说展示了北国大河上下、海港内外的风光、人情、生活、矛盾、变迁与习俗。渔村的灯火，海港的风暴，老船工的情操，渔家儿女的爱情，作者以饱含深情的笔墨，塑造了他所熟悉的一些普通工人、渔民、青年等艺术形象，他们性情豪爽，粗犷放达、心地纯真、品格高尚，正是这些普通人创造并改变着我们的生活。文字质朴流畅，乡土气息浓郁，有一定的特色。



马英今

作者简介

马歌今，三十八岁，辽宁营口市人。一九六八年中专毕业。一九六四年即发表作品。曾在河南、辽宁等地出版过《古庙怪影》、《神秘的伙伴》和《古堡里的信号》等中篇小说。《独脚船》、《船主》和《沼泽之光》等三十多个短篇小说散见于全国报刊，还写有童话、寓言、报告文学等，现已发表九十八万字。

一九八二年入中国作家协会辽宁分会，现为《辽河》文学期刊编辑。

目 次

创造上帝的人	(1)
沼泽之光	(79)
太平渡	(95)
疏浪堤	(137)
独脚船	(152)
船主	(167)
水鼓	(187)
海之浪子	(205)
小神笔	(224)

创造上帝的人

黄昏，横卧在海湾里的导流坝被夕阳镀上了一层金红色，象一条刚刚腾出水面的金鳞闪烁的巨蟒。那高高昂起的坝头，宛如冲天张开的蟒口，不偏不斜地衔住了落日。夕照开始在水里大面积地蔓延、燃烧，红通通一片，仿佛落日被咬得受伤了，流血了，又象海水被夕照烧得滚沸了。那猩红的光焰还不时地随着浪脊簌簌抖颤，好象无数条赤练蛇在水下窜动。这种壮观的燃烧，本来会延续到落日消失在导流坝后面时才会熄灭。可惜，突然间刮起了渤海湾秋季常见的那种西北风，夕阳被吹得苍白了，暗淡了，海也被突发的浪头搅得浑浊了。这彻底打消了我欣赏夕照的雅兴，一边发泄般地咒骂着该死的天气，一边怏怏地走回信号站。

命运把我抛到海边这块荒漠冷僻的沼泽边缘来，完全是我咎由自取。

一年前，我从海校毕业后被分配到港务局工作，原想做个辽河火轮上的水手。然而一次偶然的机会，我看到了这个信号站。我一下子被它那清幽的环境和独特的生活方式迷住

了。我酷爱文学，说不定这小小的信号站就是孕育和产生文学天才的摇篮！我完全被自己的异想天开和想入非非所迷惑、征服了。碰巧信号站有一个小伙子调离了，我的要求很快就得到了批准。于是，航标信号员就成了我走向社会后的第一个职业，但愿在成为作家之前，不会再有第二个职业。

信号站扼渤海湾和辽河口交汇处，距离港区二十华里。也许是海水和辽河水冲击得太厉害的缘故，竟然在左岸边冲出一段弧形水道，每天汹涌奔突着咸水和淡水的混合物。这水道纡环着的地方，就顺理成章的被称作岛了。其实方圆还不到一平方公里，跟梵蒂冈的面积差不多，据说在一百多年前，一个西方传教士曾在这里修建过一座尖顶教堂。每逢礼拜日，随着悠扬沉闷的钟声，虔诚的皈依者就迤逦赶来，鱼贯步入森严肃穆的教堂，向他们心目中的造物主顶礼膜拜。后来，据说发生了一场毁灭性的大海啸，把教堂夷为平地，这里的神圣宗教仪式才告终结。当地的渔民、船员和码头工都对这个传说深信不疑。而我却认为是荒诞无稽之谈。我的根据很充分：教堂不会建在这远离闹市的荒僻一隅；实地考察也没有发现任何一点宗教遗迹。

岛上唯一的尖顶设施，就是那个高达三十七点一五米的信号塔。铁塔下面是三间厚厚实实的灰砖房，虽然不算宽敞，但很坚固，花冈石叠成的石基也特别高，因为它不但要承担整个房子的重量，而且还要抵御海水的冲击和噬蚀——每逢初一、十五大潮汛的时候，海水一直奔突到屋后。夜里躺在床上，可以听到波浪拍打房基发出的急促而浑厚的声响，仿佛有一头海怪在捶打后窗的护窗板，随时准备把狰狞的嘴脸探进来。

这块弹丸之地和简单的设施，怎么也不会让人感到它的重要。在不知内情的人眼里，它和宽阔的河口对岸那几座摇摇欲坠的渔棚子差不多。在海市兴旺的季节里，渔民们常常把捕获的小鱼小虾抬到那里，在几口大得吓人的铁锅里用盐水煮熟，摊放在沙滩上晒干，然后运到辽河中下游各城镇去销售。那又鲜又腥的味道，常常顺风飘到信号站来。

这个小小的孤岛“王国”仅居住着我们三个居民。“国王”——站长，叫刘满成，大脑壳，铁青的判官脸，眼神冷漠而呆滞，嘴巴仿佛被粗密的胡须围困得难以张合，很少听他说点什么。另一个五十来岁的肥胖师傅姓皮，人们叫他皮老鬼，起初我以为是外号，后来才知道这是“官衔儿”。原来辽河的轮船上，称轮机长做大鬼，或老鬼。皮老鬼的真名叫皮定安，原是港里导航船上的老鬼，据说对轮机业务很精熟。但后来不知为什么，非要弃水上岸不可。有人说他海猪般的懒惰，吃不消风浪之苦；还有人说他胆小如鼠，担心船沉人亡葬身鱼腹。不管怎么说，反正他是被调到这里当了航标员。他跟站长恰好相反，嘴唇老是念佛号似地翕动着，唠叨着一些一文钱不值的废话。因为说话太多，嘴角老是螃蟹般地喷吐着白沫。他似乎对原来的职务和业务专长并不留恋，总是一副心安理得、无忧无虑的神气，似乎对一切都很满足，没有任何额外的挑剔和奢求。

我对站长和他并没有什么好印象。“两个鼠目寸光的芸芸众生而已”，我这样评价师傅们，倒并非由于不敬或清高自傲，而是在认识上、精神上和追求上，我跟他们有整整一代人的差距。此外，还有一种根深蒂固的看法在我心中作怪：我的经历使我笃信“世间好人少”这个观点。尽管

我悉心在身边观察寻找，也没发现一个如报上所宣传的那样的好人，也没有找到一个真正立党为公的战士。就象在这孤岛上寻觅不到上帝的塑像一样。因此对每一个刚接触的人，我都本能地怀有一种戒备心理，一种嫌恶情绪。

但我还必须强打精神跟他们形影相伴，去应付那单调的、千篇一律的工作：在大轮船进出港以前，及时地观测水尺，测风仪，不时地在三十七点一五米的铁塔上挂起显示潮汐变化和风向风速的标志（白天是一块块正方形竹排，晚上则是红黄绿三色灯球）。此外，还要常常穿越泥泞的沼泽，给附近的八个陆上航标灯充足作燃料用的乙炔、丙烷汽。起初几天我还可以马马虎虎地跟着师傅们干，可是后来分成了三班，每个人值班八小时，我就不敢怠慢了。因为我知道一艘载重几千吨的轮船的昂贵价值，我可不愿意因玩忽职守酿成大轮搁浅乃至沉没的大祸，并因此去服罪。所以我干得很认真、很小心，唯恐因我的一时不慎而出现什么差错闪失。我常常梦见有一艘大轮船轰轰隆隆地从海上灯船那边开过来，而辽河的潮水还在迅猛下降，航道两侧的导流坝都高高地暴露出来，危险哪！我拼命想挂上低潮的标志制止大船行进，但惶急中却错挂成了高潮标志，于是大船飞一般地闯过来，轰隆隆一声搁浅了，翻倒了，响亮地爆炸了……我惊叫一声醒过来，出了一身冷汗，心头还突突直跳。我真担心过度的惊恐、担忧和绝望情绪会使我神经错乱。幸亏站长刘满成在我值班时常常陪伴我，我才安心了些。

这对站长并不是什么难事。他是个光棍，从来没结过婚，当然也就没有家，每月那宝贵的四天串休日他也不回市里去度过。信号站是他唯一的栖身之所，航标业务也几乎成

了他生活的全部内容。在有任务的时候，他即使是下午四点钟下了白班，也要陪我到深夜，实在是帮了我大忙。别的工作我还可以应付。最头疼的是爬那个高高的铁塔。而灯球和竹排又常常出现毛病，需要爬上去整修。每次都是站长替我爬上去，我才从窘境中解脱出来。

紧张的操作之后，当琴弦一样绷紧的神经松弛下来的时候，寂寞、孤独和绝望的感觉，就象无数尖嘴小虫一样噬咬着我的心了。我多么不幸，过着这么一种与世隔绝的生活！这儿没有朋友间的欢聚，没有大胆的探索和争论，也不会有什么美好的际遇，更没有施展我胸中抱负的用武之地……只有苦闷、惆怅、失望象云翳一样压在我的心头，弄的我终日惶惶不安。

命运就是这样捉弄人，它把一座海市蜃楼在我的眼前虚晃了一下以后，马上就隐遁得无影无踪。没出三个月，信号站附近渔村的古朴风俗，渔民和船员们的浑厚天性，这儿南国情调的生活，以及大自然那充满诱惑的怀抱，都在我的眼里和心中失去了它们固有的魅力，消退了它们最后一点神奇瑰丽的色彩，一切变得那么单调、乏味、俗不可耐，再也不能激起我灵感上的任何一点电光石火了。我一下子消沉了下去，灵魂出壳般地麻木、呆滞起来，仿佛患了精神上的衰老症。

于是，在海边徜徉就成了排遣我胸中郁闷的唯一办法。我几乎整日在海边闷坐，呆呆地看着太阳懒洋洋地从东方的波月山后爬出来，缓缓地移过头顶，再沉没到导流坝后面去。

没想到今晚天气突然变了，刮起了很强的西北风，把我

这唯一的一点消遣也破坏了，而且又凭空增添了一层烦恼。因为这风向和汹涌奔进辽河的潮水流向恰好相反，行话叫压潮。这会使高潮时的水位下降不少，给吃水深的船舶带来麻烦。这就更增加了航船对我们的航标指示的依赖性。今夜恰巧有一艘大轮船进港，而值班的又偏偏轮到我。我看了看水尺，辽河已经低平流了，很快就要涨潮了，大轮船在午夜就会进港。我急忙跑进灰砖房。屋里只有皮老鬼，正仰卧在草铺上呼呼大睡。我费了好大气力才叫醒了他，急急地问：“站长呢？”

皮老鬼爬起来，响响地打个呵欠，冲我挤挤肿眼泡说：“还用问？找那个胖娘们儿去啦！”

二

我认识她。到信号站报到那天，碰巧赶上她来找站长，拿走了他的脏工作服。从皮老鬼嘴里我知道她姓白，就住在沼泽东侧的小渔村里。她是个寡妇，领着一个十八岁的儿子过日子。除了在浅海和泥滩上干些打鱼捉蟹的营生外，还种了三亩稻田。我不知道她的名字，站长和皮老鬼都叫她胖大嫂。

她也的确生的细皮嫩肉，白白胖胖，身量挺高，胸脯、肩膀和两只粗腿都浑圆、结实；嘴和下巴嫌大了些，但眉宇清爽，脸部并不难看，而且没有一般寡妇脸上时隐时现的那种悒郁神色。虽是年交四十的人了，但丰腴的脸颊和柔软活泼的身段仍强烈显示着年轻时的丰韵神致。

她是我们信号站最受欢迎的一个客人。

我们是难得同外人接触的。一来远离市区，二来，对于游客和垂钓者，刘站长从不允许他们走进信号站的院子。他在木栅栏上挂了一块方形木牌，歪歪扭扭地写上九个大字：

“信号站重地，闲人免进。”免字多写了一点，变成“闲人免进。”就是胖大嫂光临，站长也不允许她进院子。她总是站在木栅栏外面高门大嗓地吆喝一声，站长听了，马上面红耳赤地跑出去。等他们说了一阵子话，皮老鬼才拉着我迎出去，跟胖大嫂谈笑风生。她是个性情开朗的人，不笑不说话。也许是特意排遣我们的寂寞，每次来，她都要从肚里搜寻些笑话对我们说，惹得我和皮老鬼嘻哈直笑。连脸上总是挂着霜、落着雪的站长，也会蹲在一旁裂开嘴巴无声地笑。

听皮老鬼背地里说：“站长和胖大嫂相好啦！”我却觉得站长榆木疙瘩般的冥顽不灵、粗俗呆滞，同开朗活泼的胖大嫂性情不合，没少在心里替她嗟叹、惋惜。

不过我和皮老鬼倒也感激站长：若不是他这棵梧桐树，还真难招来胖大嫂这只“金凤凰”呢！人久不接触异性，乍一遇到，哪怕是一个丑陋、粗俗的异性，也会产生一种新鲜、亲切、依恋之感。因此我们总象迎候一位尊贵的公主那样急切、恭敬地盼望着胖大嫂的莅临。倒不是因为她能为我们洗洗涮涮，也不是因为她常给我们送来精心烹调的新鲜水产，而是因为她的外形和欢声笑语能给我们耳目一新的感觉，能够改善和点缀一下信号站那枯寂、单调的环境，并调剂、丰富一下我们可怜乏味的精神生活。不管皮老鬼是怎么想的，反正我是怀着一种深深的敬意和类乎虔诚的心情来迎迓胖大嫂的。

不知是爱屋及乌的缘故，还是变态心理作怪，我竟然喜欢上了她那个粗鲁横蛮、呆头呆脑的儿子。人们都不知他叫什么，只称他“憨小子”。他属于那种“头脑简单、四肢发达”的类型，生得虎背熊腰，呆板、混浊的目光老是冷冷地打量着四周的一切。小小年纪，腮上和下巴上却丛生着密密的络腮胡子，愈发显得剽悍粗野；几乎和任何人都合不来，动辄拳脚相向。胖大嫂为他操碎了心。但对他几乎事事依从，不知是惧怕还是溺爱所致，也许是二者兼而有之吧？

奇怪的是他在我面前却显得恭顺驯服。他常常领我到沼泽里去捉蟹。这很使我的生活增添了一些乐趣。这儿有一种很奇特的自然现象。以信号站南侧那段宽不过十米的水沟为界，栖生着蟹类的两个家族：北侧泥地里的蟹子身体扁平，顶盖近乎于长方形；而涉过窄窄的水道，走进南面的沼泽地，就会发现一种身形圆鼓、顶盖也呈圆形的青蟹，它们在各自的领地里不知繁衍生息了多少世纪。令我惊讶不已的是，它们互不侵犯，绝对不涉足对方的地界。我曾好奇地在那密如蜂巢般的蟹穴旁考察很久，的确没有发现一只偷越“雷池”的小蟹。

不管是鼓圆形的也好，还是长方形的也好，我都喜欢捕捉。但它们很机灵，出来游逛时从不远离灌满黄色泥浆的洞穴，并且两只眼睛总是竖得老高，警惕地注视着四周，没等你接近，它们就会箭一般敏捷地窜回洞里。多亏憨小子的指点，我才掌握了捕获要领。这首先要把捕捉的时间由白天改为晚上，工具也极简单：左手一只手电筒，右手一只水桶。蟹子很怕灯光，只要照住它，马上就会闭上眼睛趴下装死。你就只管拣起来扔到桶里，完全不必担心会被它的两只大夹

夹疼。用不上半个钟头就会拣满一桶。拿回来煮熟、晾干，碾成碎粉，送给胖大嫂或一些熟人喂鸡。这是一种很高级的鸡饲料，鸡吃了这种蟹粉长的很快，下的蛋也又大又结实。据说集市上的售价很高，不过我从来没有去出售过。一次也没有。我捉蟹是为了驱散一下内心的寂寞。干这个需要二人结伴：我自己是不敢在黑漆漆的、荒无人迹的泽国里踽踽独行的。

当然，最理想的伙伴是憨小子。这不仅因为他谙熟此道，还因为我夜里只有出去找他，站长才会爽快地答应；否则他断不会让我跑到野地里去的。他也只有去胖大嫂家，才肯在晚饭后出去。我非常希望他常去，因为这会加深我们同胖大嫂一家的亲密关系，增加我同憨小子的友谊。

只有今天是个例外。在这个狂风骤起的夜晚，在大轮即将进港的时候，我不希望刘满成离开站里一步，生怕自己会搞出什么差错来。我在屋子里烦躁地踱来踱去，耳朵急切地谛听着外面的动静：只要传来脚步声，那就一定是站长的。可惜，狂暴的风声淹没了世间的一切其他音响。

这是深秋季节常见的那种萧杀猛烈的风。它从空旷广袤的辽河大平原上横扫过来，顺着辽河奔突疾驰，同海面上的风汇合在一起，更增加了威势，象一只受了伤的赤裸裸的老妖精，肆无忌惮地扑上岸来，在窗外发狂地抖着威风。一会儿放肆地狂笑，一会儿鼓起腮帮尖叫，一会儿牙疼似地呻吟。它那只无形的巨掌不停地拍打着屋脊，摇撼着门窗，弄出许多捉摸不定的怪异声响。它象一个要闯进来行凶的强盗，执拗地用力地扭动着门的把手，时时发出一阵喑哑的叹息，焦躁的嘶鸣，令人毛骨悚然。

墙上那架蒙满了灰尘的老式挂钟沉闷地响了八下，站长还没有回来。我不敢跑到胖大嫂那儿去找他：值班时间是绝对不许擅离岗位的。皮老鬼的鼾声更使我焦灼。我开始恼恨起他来：这个自私的家伙，根本不把我的窘急放在心上，也不理睬外面的风呼海啸，管自蒙头呼呼大睡！终于，我忍不住了，揉面团似地推醒了他：“喂，站长怎么还不回来呀？”

“没回来吗？”他吃力地睁开惺忪的眼睛，茫然四顾，“他总是回来的挺早嘛！妈的他准是叫那胖娘们儿迷住啦！”说完又赶紧合上肥厚的眼皮。

我叹了口气，打消了请他去找站长的初衷。不过他的话倒引起了我的疑虑：是呀，他可从来没有这么晚还不回来的。不知是怕招来渔村人的闲言淡语，还是担心我们无端猜忌，也不知是放心不下信号站，反正他每次总是在晚饭后赶到胖大嫂家，挑几担水，莳弄一下菜园，或料理点什么别的活儿，就急匆匆地回来了，象今天这样的情况是从未有过的。

一种不可名状的担忧开始袭上我的心头。我推开门走到院子里。风似乎狼突豕奔得疲累了，失去了刚才的凶猛气势，不过仍在粗声地喘息着，屋顶的测风仪转得飞快，气象观测箱的百叶窗被刮开一扇，一开一合地噼啪乱响。然而长空的风似乎已经平息了，被风裹带来的大片云块，奇形怪状地堆积在信号塔的尖顶上空，遮没了每一颗星星，四周黑漆漆的，只有主航道上的几盏航灯时断时续地发出跳荡的光；荒野深处也间或有几点荧火似的光在闪烁，那是远处小渔村的灯火，或者是狩猎者的马灯。我忧心忡忡地朝通往渔村的那条灰白色的、野草蔓生的小径注视了一会儿，叹口气，开始

仔细观察测水尺上的标志，发现潮水已经涨起一米了。我赶紧摇动铁架下面那个控制灯球升降的辘轳，在塔顶挂起相应的标志。直到我把标志潮水涨到二米五的灯球挂上去时，站长还没回来。

“哼，他真的在胖大嫂家过夜啦！也不怕憨小子糊他的耳光！”我听皮老鬼说过：“憨小子是不愿意要个继父的，”所以这么愤愤地想。我不对他回来抱什么指望了，决定单独值班。平心静气地说，我没有理由责怪站长：又不是人家当班，帮你是客情，不帮你也无可指责，冲人家动肝火只会讨来没趣。这么一想，我倒安心些了。

谢天谢地，灯球一直挂的很顺利，没有发生互相绞扭或其他故障。也就是说：我用不着去爬那个插入云霄般的铁塔了。沼泽里的几盏航灯也正常发光，用不着我提心吊胆地去检修。

将近十点钟的时候，站长回来了。他仿佛被野兽追撵得狂奔了半夜似的，满身汗汽蒸腾，嘴巴张的老大、响响地喘着粗气。

我本想问他迟归的原因，可是见他脸色很不好看，那双原来就很冷漠的鹰眼瞪得更圆，就没有敢开口。没等气儿喘匀，他就跑到测水尺那儿看了看，又抬头望望我在塔上挂起的标志，没有说什么，大概挺满意。随后他又跑进屋去，连推带搡地叫醒了皮老鬼：“起来起来，帮小高值班！”

皮老鬼懒洋洋地坐起来，委屈地咕噜着：“今晚儿不该我值班，叫我干什么？”

“你不知道有大船进港吗？好了好了，”站长意外地和气起来，“就算求你帮我的忙吧，明天买瓶好酒谢你。”